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19-032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技”）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深科技于2019年7月15日至2019年7月3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2.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本次减持后，深科技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57.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6%，不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深圳长城开 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0.17%	2019.7.15-2019.7.31	9.92	42.22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深圳长城 开发科技 股份公司	2019.7.15 至 2019.7.31	合计持有股份	1,299.60	5.17%	1,257.38	4.99996%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1,299.60	5.17%	1,257.38	4.99996%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说明：持股比例依照公司现有总股本25,147.79万股计算。

二、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深科技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1）在发行人上市后一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2）在本公司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减持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5%；（3）在本公司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以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价格减持发行人股份。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4）在本公司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价格在满足本公司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而定，具体减持方案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以及本公司的经营状况拟定；（5）本公司承诺将在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本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低于 5%时除外。

截至本公告日，深科技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上述股份减持期间，深科技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

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三）深科技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后，深科技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四）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日